陳綽家(1155174356)

## 〈談取捨〉

漫長人生中,必須作出無數的抉擇。小至午餐吃甚麼,大至事業導向結婚移民等,都是一個接連一個的取捨。所謂「魚與熊掌,不可得兼」,在有限的人生中,每一個選擇的背後往往是有數之不盡沒有選的選擇。取捨是人生中最難學到卻又最重要的學問。我們究竟如何可以作出讓自己不會後悔的取捨?

「取捨」意味着有取必有捨,看起來很合理,但是否必定合乎道義呢?假設你的家人和某位朋友同一天生日,但你又只有空皆他們其中一個慶祝。倘若選擇其中一段關係,如俗語上的「重色輕友」,對另一方而言又是否公平?不論原因是甚麼,難道可以以其稱重兩段關係的價值嗎?

有人或會提出與其讓任何一方蒙受精神上或金錢上的傷害,不如盡力兼顧所有方面的人事,不作任何偏頗。儘管全方面的兼顧看似是最佳的處理方法,可惜的是人生苦短。當每天都只有二十四小時,試問又如何可以以有限的時間和精力應付無盡的責任?由此可見,取捨不過是追不得已卻又必須的抉擇。不願取捨則只會讓自己分身乏術、過勞自己。就算真的有一個完美的方案,我們亦很容易會在每天與時間的對策決戰中窒息,甚至變成完全麻木,只懂盲目地跟從密不透氣的時間表而忽略了享受人生的原意。另一方面,倘若我們在取捨過後過於執着當中的「捨」,只懂擔憂自己有沒有作出正確的選擇、只懂幻想另一個選擇的可能性,錯放了心神則會讓自己忘記了當中的「取」;待人處事時心不在焉,更有可能拖累自己的工作效率或令人反感,反而造成「兩全不美」的反效果。

雖然如此,人的價值觀會隨着我們的年齡或經歷改變。童年的我們或會只執重於玩樂,青年時或會看重友情和學業,成年則專注於未來和退休等。即使面前有同樣的情況、同樣的選項,在不同的人生階段中的我們亦不免會作出不同的選擇。取捨亦是後悔的主因,尤其是影響深遠的抉擇,往往會造成越大的後悔。例如壯年時只顧事業而忽略了各種人際關

係,但事業有成後卻又因沒有建立過深交而感到孤單寂寞。這亦是我們很容易猶疑不決的 原因。

既然人必須取捨,但不當的取捨又會造成各種後悔,那麼究竟應該憑甚麼標準去幫助我們作出正確的選擇?先從最簡單的情況開始討論:好與壞之間的取捨。你可以選擇花自己每天空閒的時間追尋自己的興趣,又或者你可以用這些時間來犯罪。你或會認為這是再簡單不過的取捨,根本不值一提。可是,在現實中的抉擇往往都會受我們自身情感所影響,甚至可蒙蓋客觀理性的好與壞,例如金錢的誘惑時常使人犯罪。故此,退後一步正是作出決定最重要的一步。我們必先要排除情感上的衝動,冷靜理智地考慮清楚後果,方下決定。

其次就是好與好之間的討論。這正正是孟子「魚與熊掌」的抉擇:當兩者皆好卻又不能兩立,就應該取較重要的一項而放棄另一項。這亦與經濟學上機會成本的理論相似:我們可以借考慮倘若不做某事對自己的損失以衡量各選項的價值,再選擇倘若不做則會損失最大的那一個。套之以朋友和家人生日的例子,倘若我們平時都有充分時間和家人相處,但那位朋友卻是不常相見,不替朋友慶祝對友誼的損失較大,故朋友則會是可取的選擇。

最後則是壞與壞之間的考慮。英國哲學家菲利帕·福特曾提出一個著名的火車問題。假設有一輛失控的火車正高速衝往一個路軌的分岔口。其中一邊有一個人被綁了在路軌上,另一邊則有五個人被綁,而你剛好站在分岔口控制桿的旁邊,你會讓火車轉去撞哪一邊的人?這個問題的原意不只是要求作出取捨,不過套用於此亦不減其意義。在如此的場面中,最好的選擇只有兩害中取其輕。下決定後亦不宜過於執着損失。與其一直質疑自己的決定,不如專注於其一將其盡善。

雖說如此,我認為最好的方案是不要高估自己的能力和時間,盡量直接減少非取捨不可的 情況。